



读
里
生
集

荒 原 ● 著

序
前
言
卷
一
卷
二
卷
三

哈尔滨出版社

地偏斋
小品之二

读星集

荒原著

哈尔滨出版社

小序

人们大都不喜欢夏天，因为夏天让人溽热难耐无处躲藏。头顶日头晒，脚底下马路蒸，想冲个凉儿又时常停水，连电风扇吹出的风都是热的，食物还容易变馊。这时你会想：还是冬天好啊！冬天空气干净，人也显得精神，天气虽冷，可以自己制造温暖。可果真到了冬天，到处冰天雪地的，伸不出手迈不开步，冻得抽筋扒骨，你又觉得夏天好了。人都是这样，总觉得不在眼前的东西好。

苦夏苦夏。年轻人嫌汗水粘身，却又舍不得游水的快乐；少女有漂亮的衣服也没法在夏天里尽可意儿地穿，更怕热汗弄花了粉脸，怕毒辣的阳光晒黑了皮肤。夏天的蓬勃是与激烈相伴的，这种激烈往往让人烦躁。只有孩子和老人宁愿与夏天亲近，因为夏天里到处都丰富多采，是大自然丰姿绰约的季节。孩子们很容易被夏天所激动，绿树青草蜻蜓飞蛙鼓总是教他们兴奋不已，跟大人要一盒上等的冰激淋也不算无理，真可谓“日子一寸一寸的都有意思”。老年人企望舒筋活血，不想犯支气管哮喘或关节炎，夏天总比寒冬更活泼自由。一把蒲扇手中摇，树荫下摆一只小凳，凳边是一杯清

茶，倒也悠然自得。年轻人可就没那么多福可享了，虽然是约会的好时节，却动辄一身汗，影响情绪。也许家庭主妇们也多少对夏天有些好感，夏天青菜多且便宜，饭桌上丰盛。

在夏天，乡间要比城里好过些，山区要比平原舒适些，晚上要比白天自在些。只可惜我们这儿既是城里又是平原。所以，我邀你到街心花园的假山旁边来，在明月中天的时候，在满天星斗闪着清光的时候，在一天的酷热沉淀为浅浅虫鸣的时候，在路灯下树影静默人车敛迹的时候，在夜幕轻掩凉爽宜人的时候——我们来聊一些轻松的话题。

在星光下纳凉，这是件很惬意的事。点灯打麻将吗招虫子，进小馆子喝啤酒吗怕好些冷盘不新鲜闹胃肠，看电视吗屋里太闷得慌，打开电风扇睡觉吗——费电且容易感冒。不如邻里朋友坐拢一堆，天南地北海扯神聊一通，乐也乐了，牢骚也放了，气也消了，还长了些见识，然后轻轻松松回家去。明儿上班，把那些话再跟别人说一说，时间就好消磨。

我这本小册子里的话题，大都是夏夜里聊天聊出来的。深夜你们回家睡去了，我就坐在灯下把这些话写下来。我指着这一营生吃饭哪。不想让你皱眉头，让你坐着出汗，所以夏夜里还是多些调侃的好。捅捅你痒痒筋儿，你开心地笑笑，解一解你一天的浮躁，夜里也能睡得安生。

好啦，我不再绕舌，你一段一段往下看吧——

目 录

小序 (1)

卷一 在星光下纳凉

打呼噜的三重境界	(7)
国玩之娱	(11)
电脑：朋友还是敌人	(13)
球而何至于迷	(17)
关于幽默的幽默	(19)
孩子教育问题	(21)
适当来点儿肉麻主义	(26)
在琴声里约会	(30)
深山藏古刹	(33)
老宅	(37)
银冈书院	(41)
柳条边怀古	(44)

荧屏四腻	(50)
六月的天空	(53)
借雨丝梳理思绪	(55)
绿殇	(58)

卷二 谈饮食而晓烟火

关于吃	(63)
再说吃	(66)
酒海沉浮有无英雄	(68)
穿衣服	(71)
撒尿没大学问	(73)
笑一笑	(76)
人往远处走	(78)
有没有不缠绵的歌	(81)
侃爷风雅	(84)
小心接吻	(87)
舞厅杀机四伏	(90)

卷三 歪批经典

腰何以不弯	(95)
大河并非小河之父	(97)
“翻身”说	(99)
厕所批示	(101)

招聘司机启事	(103)
梦中张飞	(105)
入厕更牌记	(107)
爱竹新说	(108)
仕途哲学	(110)
圈点警察	(112)

卷四 书斋里的话题

地偏斋小记	(121)
读书与撕书	(123)
藏书与赠书	(127)
电脑的趣味	(129)
盗墓·盗书·盗火	(131)
惶于印书	(134)
文化人的信心	(136)
有书即是富	(139)
我的朋友原野	(141)
人境心远自成篇	(144)
向善良走去	(148)
天籁之声	(152)
买旧书	(157)
台安地方名士	(159)
写短文	(164)
短跋	(167)

卷一
在星光下纳凉

不抽烟，少喝酒，
听老辈子话，跟领导走。

——现代民谣

打呼噜的三重境界

到外地开会或出公差，首要的一项是选择好同房间的伙伴。“咱俩住一屋吧，正好有点事情想跟你……”且慢！你切不可匆促答应，也不必碍于那份面子——对不起您老（师，先生，主任，经理，伯伯，祖太爷……）兄，有话咱大可以慢慢儿聊，请问您睡觉打呼噜否？这一句十分要紧！否则你睛等遭罪去罢。

说是说，当真碰上那么个主儿，给你吹拉弹唱上一（几）宿，你自然也得受着。人总要过一点集体生活，所以难免要承受一点呼噜的侍候；倘若你自己也具备这种特长（甚至身怀绝技），那就更没的说了，豁唇子吃肥肉，肥（谁）也别说肥（谁），咱就一块堆将就了吧。

在下虽性喜清静，却也常于人堆里混混，所以对于呼噜也略知一二，不妨在此略述些个。

读大学时在长春，10个人在同一间屋子里叠上下铺，尽管无年老肥胖者，夜里也不甚安宁。10点钟熄灯，走廊歌手们或狼嚎或蚊嘤的歌喉常常持续到个把钟头之后。不久，你便会听到细碎如鼠噬声，床幔间有人偷偷地咬牙切齿，听

得你肺子也要冻凝了一半。咯咯吱吱的磨牙声有时会发展成大嚼饕餮之状,好像那家伙从食堂里捞回一块骨头似的,舌头还叭叽叭叽地颇有滋味。这厢刚餐毕,那边便开始小试歌喉了。起初你觉得有一只二八月里的女猫在遥远的小树林(或什么地方)妙曼地叫春,那声音纤细委婉,亦如山间一缕清泉,有节律地一涌一涌。你有点激动了,使劲翻了个身,希望那只猫早一点寻到个伴侣交欢去罢。谁知它竟不依不饶了,纤细则继续纤细(音高恰好控制在你用被子捂住耳朵也听得见的程度),却增加了一些儿伴奏:间或有几声或急或缓的低语,呼吸也就紧张起来,好像那猫终于在野地里找到了乐子,便不管不顾地忙活起来。你几乎能猜出他现在手在干什么,你从他急促的喘息声也想象得到那个青春期里的小伙子愉快到了何等地步。可你却不得不睡意全消,你感到些微难为情些微慌乱些微的烦躁不安。于是你借上厕所之机捅他一把,回来后你抓紧时间闭眼数数或是做“尸体功”,想象绿色雨丝从你头顶浇下来……

“十肥九鼾”虽属文盲人体科学家的发现,却不失其真理性。有一位作家,微胖,谦称打呼噜是五段水平。一年盛夏与之同游兴城,彼善言相告:你先洗澡,洗过就早睡。余不惮,却也果真早睡了,竟不知他的五段呼噜是如何妙境。次日游海,疲而兴奋,早睡不得,亦不甚忧愁,想昨夜睡后竟未被唤醒,料其威力无可惧也。及拥衾而卧,微胖公立刻鼾声陡起。序曲有如风拂杨柳,柔软缠绵:先是“河……”,然后是“湖……”,仿佛此公游海并未尽兴。大约唱过十几个乐句,便开始无限反复其主题,吸气时有如古刹老门被掀起的声

音：“哎呀……”吐气时则极其逼真地复制出推土机的马达声：“嘟嘟嘟嘟……”达到最高潮时，如同身临千军万马之中，硝烟弥漫，刀光血影，狂风暴雨，巨浪滔天。我不由得怨怒顿消，惟崇敬是存！有心窃视彼公，却又睁眼不得——强大的震波使得天棚上的粉末儿纷纷飘落！突然，推土机熄火了，似有一种过于粘稠的液体堵塞了排气孔，我大惊，正欲过去救护，脚尖还在触摸拖鞋的当口，险情却自我排除了，然后又是绵亘无休的“哎呀……嘟嘟嘟……”

前此两种呼噜虽也有典型意义，却只是一般境界，更不要说呼噜之最了。去年冬天在辽南，遇一县文化局长，更有一老诗人竟峙，真真是演了一出好戏。

二老久友又久别，酒桌上千杯嫌少，房间里万言无多。及夜深，左间里诗老狂风乍起，右间里局老便暴雨倾盆。诗老鼾声陡止，曰：“这么晚了还跑车！”过了一会儿，局老亦好睡中断，道：“天气预报没说有雨呀，怎么打雷？”第二天早起，诗老对局老说：“记得从前你睡觉像死了一般，怎么昨晚……我都想给交通局长打电话了。”局老对诗老说：“我也好奇怪，我这条风寒腿最灵验的，变天我哪会不知道？我都要起来到阳台收衣服了。”二老相对大笑不禁。至是夜，诗老仍不得安眠，起卧数回，乍梦复醒，索性披衣端坐，吸烟捧读台历以待天明。及晨，诗老指定院中打太极拳的局老，复以大鼾而攻之，局老惶怔有顷，曰：“昨晚我搬到4楼上睡去了，难道隔两层楼也吵了你不成？你自己又不是不打呼噜。”诗老恼恨道：“整座楼都成了你的共鸣箱啦！”

第三天晚上，局老索性回家睡去了。诗老暗自高兴，以

为这一夜可以睡个安稳觉了。谁知夜里竟折腾得更欢了，总觉得有一个强大的呼噜在耳边响亮，恼得他在床上摆了一夜扑克！一边摆一边私忖：这是怎么搞的？落下后遗症了不成！正私忖间，楼下房间的旅客来敲门了：“您老的呼噜太有水平啦，您打足一宿也成，打了几声干吗又不打了？害得我们瞪眼等了大半夜。”诗老好生奇怪，半晌才想明白——原来是自己的呼噜吵了自己！

国玩之娱

一日朋友闲侃，说到游戏，便顺水推舟地要评选出一种“国玩”，结果大家异口同声推举麻将。

麻将的发明者是中国人，玩者人数最多的也是中国人，虽然据说东南亚加拿大美国以及欧洲也有人玩麻将，但比起大陆国人的兴头来只能是小巫见大巫，故冠以“国”字也算名实相副。据胡适考证，麻将是由明代一种叫“马吊”的纸牌演变而来的。胡适还考察 20 年代中国每天至少有 100 万张麻将桌，“男人以打麻将为消闲，女人以打麻将为家常，老太婆以打麻将为下半生的大事业”，甚至留洋的中国学生也可以教授麻将挣钱吃饭。胡适先生对此痛心疾首，称麻将为鸦片、八股和小脚之后的中国第四公害，并以明朝亡于马吊的历史悲剧警喻世人。我在读胡氏《随想录》中这篇名为《麻将》的文章同时，恰好又翻了翻梁实秋之《雅舍小品》，其中就说到胡适先生原来也是颇喜欢方城之戏的。梁实秋转引梁启超一句名言：“只有读书可以忘记打牌，只有打牌可以忘记读书。”可见当时中国知识分子之时尚了。“一个中国人闷得发慌，两个中国人就好商量，三个中国人做不成事，四

个中国人麻将一场。”此乃旧时中国之俚语也，当不虚妄。“不为无益之事，何以遣此有涯之生？”知识人尚且作如是识，胡先生之忧必也。

饱暖生淫欲。恋牌者，淫欲也乎？世纪末的今日真真地再现胡梁当初了。原来半个多世纪东亚大陆之麻将风弱只因饥馑战乱而已，“国玩”之嗜根深蒂固矣。

我与方城之戏也是偶几（非一）为之。初始只作壁上观，渐次手痒难耐，便下海一游。平等角斗是一大刺激，乐而忘忧也是一大吸引。如今打麻将者，多少都要动些输赢，否则称“白磨爪”，兴味不足。仅有的感受中，最不堪者有三：一是四人中有出牌甚慢者，深谋而举牌不出或打出再收回，往复几次，令三家焦急。二是有观战者环游其间，指点了甲，再告乙何为废张，一言既出，全桌明白。三是赢钱的不安。虽说码子并不大，八圈下来，吃酒时还要掏些腰包，毕竟是朋友，且多为布衣，他在那里哭丧着脸，你揣了钱总觉做了强盗似的。后来勉强找到了一种舒适，那便是输。多输不可，输多了妻要问罪，那就少输一点，既玩了又未做强盗，两得其所。

如今贪书，国玩也少有皈从了。倘临方城，则必图少输，决不肯赢。少输而散，其心安适，其乐融融。然后入厨卖力干活，再于地偏斋里静读，倒也忘记马吊亡明的典故了。

电脑：朋友还是敌人

敲打电脑成为时尚还是近些年的事。最初中国大陆上出现电脑时，大多数人很觉得陌生和隔膜，因为“计算机”更接近尖端科学，而且跟一般文化人比较疏远。“WPS”系统发明之后，作家们成为专业人员以外最早“吃螃蟹”的群体，他们富于创造性的思维方式接受起电脑来顺理成章。当一篇篇作品从电脑里变成铅字出来，他们十分得意而且奔走相告，于是更多的作家和梦想成为作家的人纷纷涌向电脑公司，万把千块钱的机器摆在写字台上，昭示着继毛笔与钢笔嬗变后又一次案头革命的成功。

就在这一次浪潮之中，我“下海”了——或者为了与下“商海”相区别，勿宁说是“上山”了——书桌上耸立起一座机器的小山峰。好像这时代里不“下海”就没法活，“上山”也许是一种求生的逃逸。我字写得丑，这是买电脑的原因之一。我生性懒惰，写完的稿子愿改不愿抄清，这是原因之一。我有整洁癖，喜欢让脱手的稿子更像个成品，对得起自己也对得起编辑，这是原因之一。我即将进入几项较大的文字工程，长篇幅的稿子在电脑里调整结构增删修补来得更为便